



S25 静宁至成县高速公路天水至成县段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技术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Z2507083-S25JNZ

交易编号：A03-12620000224333349J-20250716-056484-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S25 静宁至成县高速公路天水至成县段项目已由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陇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S25 静宁至成县高速公路天水至成县段项目预核准的函》陇发改交通函〔2025〕119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甘肃成天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建设期资金补助，出资比例(%)：4.08，项目资本金，出资比例(%)：20，申请银行贷款等多渠道筹集：出资比例(%)：75.92。招标人为甘肃成天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防洪影响评价专项报告编制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天水市秦州区和陇南市徽县、成县境内，起点位于天水市秦州区天水镇，改造既有 G7011 十天高速天水镇互通立交为天水镇枢纽兼出入口立交，与既有 G7011 十天高速（G8513 平绵高速共线段）相接，途经大门镇、麻沿河镇、江洛镇、泥阳镇，店村镇，止于店村镇南侧，改造既有 G7011 十天高速店村互通立交为店村枢纽立交，与 G7011 十天高速相接。

项目路线全长 73.282 公里，全线共设置特大桥 6104.5m/3 座，大桥 9407.29m/29 座，中桥 729.04m/8 座；设置隧道 23030m/12 座；互通立交 6 座（枢纽立交 2 座，一般服务型互通立交 4 座），设置服务区 1 处，养护工区 1 处。全线设置完善的交通标志、标牌和标线工程等安全设施及绿化美化设施。

2.2 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次招标共划分 1 个标段，主要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标段	序号	主线桩号	桥名	使用性质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K2+080	胡家沟中桥	跨沟	
	2	K4+480	大门河 1 号大桥	跨河	



标段	序号	主线桩号	桥名	使用性质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TCFH-1 标段	3	K5+795	大门河 2 号大桥	跨河	(1) 编制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书并通过评审(涉及该路段审批所需全部桥梁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等涉河工程的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书); (2) 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并取得批复(取得该路段审批所需全部桥梁和其他拦河、跨河、临河建筑物、构筑物,铺设跨河管道、电缆等涉河工程的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 (3) 项目竣工前,由于路线方案变更,所产生的、需更新的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报批及获得批复等工作; (4) 与前项有关的相关服务。
	4	K6+188	小桥	跨沟	
	5	K6+580	大门河 3 号大桥	跨河	
	6	K9+950	大门河 4 号大桥	跨河	
	7	K13+942	芦子沟大桥	跨沟	
	8	K16+611	汪川河大桥	跨河	
	9	K20+463	成家河大桥	跨河	
	10	AK0+595	A 匝道桥	跨河	
	11	BK1+305	B 匝道桥	跨河	
	12	CK0+820	C 匝道桥	跨河	
	13	DK0+515	D 匝道桥 1 号大桥	跨河	
	14	DK0+960	D 匝道桥 2 号大桥	跨河	
	15	EK0+253.8	E 匝道桥	跨河	
	16	K23+662	大山沟中桥	跨沟	
	17	K26+347	上庙儿沟大桥	跨沟、跨路	
	18	K27+106	庙儿沟特大桥	跨沟、跨路	
	19	K30+225	胡家沟大桥	跨沟	
	20	K31+513	麻沿河大桥	跨河、跨路	
	21	K32+817	长丰河大桥	跨河、跨路	
	22	K33+273	糜岭 1 号大桥	跨河	
	23	K33+805	糜岭 2 号大桥	跨河	
	24	K34+466	麻沿河立交主线桥	跨沟	
	25	K34+611.5	麻沿河立交主线桥	跨河	
	26	YK36+415	糜岭 3 号大桥	跨河、跨路	
		ZK36+400	糜岭 3 号大桥	跨河、跨路	
	27	YK37+130	糜岭 4 号大桥	跨河	
		ZK37+130	糜岭 4 号大桥	跨河	
	28	K37+530	糜岭服务区糜岭中桥	跨沟、跨路	
	29	K42+497	张家沟中桥	跨沟、跨路	
		ZK42+590	张家沟大桥	跨沟、跨路	
	30	K45+673	殷家沟特大桥	跨沟、跨路	
	31	K51+051	原路河 1 号大桥	跨河、跨路	
	32	K51+340	原路河 2 号大桥	跨河、跨路	
	33	K51+844	原路河 3 号大桥	跨河、跨路	
	34	K52+260	原路河 4 号大桥	跨河、跨路	
	35	K52+661.56	原路河 5 号大桥	跨河、跨路	
	36	K56+800	店儿沟大桥	跨沟、跨路	
	37	K57+429	马鞍山沟中桥	跨河、跨路	
	38	K58+653	黄坝中桥	跨河、跨路	
	39	K59+420	洛河 1 号大桥	跨河、跨路	
	40	K60+053	洛河 2 号大桥	跨河、跨路	
	41	K60+865	洛河 3 号大桥	跨河、跨路	
	42	K61+892	洛河特大桥	跨河、跨路	
	43	K63+265	洛河 4 号大桥	跨河、跨路	



标段	序号	主线桩号	桥名	使用性质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44	K64+424	苟家庄中桥	跨河、跨路	
	45	K66+877	闫家沟中桥	跨沟	
	46	K70+686	泥阳立交主线桥	跨沟	
	47	K71+033	泥阳立交麻地沟大桥	跨沟	
	48	K72+415	洛河 5 号大桥	跨沟、跨路	
	49	K0+000	天水镇枢纽互通立交	/	
	50	K10+237.732	大门互通立交	/	
	51	K34+200	麻沿河互通立交	/	
	52	K55+600	江洛互通立交	/	
	53	K70+150	泥阳互通立交	/	
	54	K72+600	店村枢纽立交	/	

2.3 服务期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提交正式报告，并配合业主取得批复，直至完成后 续服务为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3.1.1 资质要求

标段	资质最低要求
TCFH-1 标段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编制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能力。

3.1.2 业绩要求

标段	业绩最低要求
TCFH-1 标段	投标人近五年内（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签发或签订时间应在 2020 年 7 月 1 日之后）至少完成 1 项类似高速公路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业绩并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文件。



3.1.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标段	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TCFH-1 标段	项目负责人 1 名，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且近 5 年内担任过 1 项类似高速公路项目防洪影响评价项目负责人（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委托合同，投标人提供的业绩中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信息时，投标人另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

3.1.4 信誉要求

标段	信誉最低要求
TCFH-1 标段	1. 投标人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4.2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gansu.gov.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4.3 CA 互认平台业务咨询电话：0931-4267890，技术支持电话：0931-4267890。

4.4 与招标相关的补遗书、澄清函、通知等发布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网》，请投标人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将疑问函件的电子文件（word 版和带公章的扫描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850137305@qq.com，并电话告知招标代理单位。

5.2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登陆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手册”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参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手册”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5.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5.4 网上开标地址：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网络开标厅，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

5.5 开标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媒介名称	网址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 //ggzyjy. gansu. gov. cn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网》	http: //jtys. gansu. gov. cn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双信封），资格审查办法为资格后审。

8.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 3 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2 异议、投诉处理

8.2.1 异议处理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8.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3 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 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甘肃成天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陇南市成县交通运输局后院1楼103室

联系人：常先生

联系电话：18919015954



招标代理：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118号

联系人：袁芸

电话：0931-2909719

邮箱：850137305@qq.com



监督部门：陇南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陇南市武都区东江镇公安大厦21楼

电话：0939-8250655



2025年07月18日